

星期一的弥撒福音： 像天主一样去爱

常年期第二十七周星期一的弥撒福音及释义。

福音（路10：25-37）

那时候，有一个法学家起来，试探耶稣说：「师傅！ 我应当做什么，才能获得永生？」耶稣对他说：「法律上记载了什麼？ 你是怎样读的？」他答说：「你应当全心、全灵、全力、全意爱上主，你的天主；并爱近人如你自己。」耶稣向他说：「你答应得对。 你这样做，必得生活。」但是，那人想显示自己理直，又对耶稣说：「毕竟谁是我的近人？」耶稣答说：

「有一个人从耶路撒冷下来，到耶里哥去，遭遇了强盗；他们剥去他的衣服，并加以击伤，将他半死半活的丢下走了。正巧有一个司祭在那条路上下来，看了看他，便从旁边走过去。又有一个肋未人，也是一样；他到了那里，看了看，也从旁边走过去。但有一个撒玛黎雅人，路过他那里，一看见就动了怜悯的心，遂上前，在他的伤处注上油与酒，包扎好了，又扶他骑上自己的牲口，把他带到客店里，小心照料他。第二天，取出两个银钱交给店主说：请你小心看护他！不论余外花费多少，等我回来时，必要补还你。你以为这三个人中，谁是那遭遇强盗者的近人呢？」那人答说：「是怜悯他的那人。」耶稣遂给他说：「你去，也照样做吧！」

释义

圣史路加告诉我们，有一个法律学者——圣经的文字称之为「法学士」——以「师傅」称呼耶稣，又问祂说：

「我应当做什么，才能获得永生？」路加说，这个学者其实是想试探耶稣。他真的想从师傅口中得到一个意见吗？耶稣没有回答他的问题，而是提出了另外一个问题。而这个专家便凭着记忆背诵了「法律的条文」，这些条文出自申命记（6：5）和肋未记（19：18）的希腊文本。然后，这个法律学者问：「毕竟谁是我的近人？」

耶稣用了一个比喻来回答他。师傅耶稣既对人讲话，同时也对他们问问题。祂对我们也是这样：「而你，你认为自己应当做什么才能获得永生呢？你认为全心全意爱天主和爱人如己之间有着什么关系呢？你认为谁是你的近人呢？」耶稣利用这个比喻来帮助我们超越法律的条文，深入地投入在其真正的精神中。犹太人的法律区分人，并且以此来规范人际关系。耶稣告诉我们，我们不能对人有所区别：每一个人都是我们的近

人，即使他们信仰不同，种族不同，语言不同于我们的，或是有缺点和错误。

如果我们真心爱天主，我们就会分享祂对所有人的爱，因为我们会以天主的眼光去看待他们：他们所有人都蒙召在基督内成为祂的子女。而如果我们真心爱自己，就是说，为了自己所得到的恩赐而感恩，并且意识到自己需要努力克服的缺点和不足，我们就会察觉到自己被要求付出的爱所意味着的是什么：就是为了我们在他人身上看见的恩赐而感恩，并且在看见他们的缺点和不足时体谅他们，不轻易地发怒，并且富有怜恤的心，努力帮助彼此每天进步。这意味着要真正地关心他人的成圣。而这就是爱的真谛：切愿他人得到最大的恩赐，并且尽己所能去帮助每一个人都能够获得它。

Juan Luis Caballero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
automatically from [https://opusdei.org/
zhs/gospel/Fu-Yin-Shi-Yi-Xiang-Tian-
Zhu-Yi-Yang-Qu-Ai/](https://opusdei.org/zhs/gospel/Fu-Yin-Shi-Yi-Xiang-Tian-Zhu-Yi-Yang-Qu-Ai/) (2026年2月22日)